檔　　號：
保存年限：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36057苗栗縣苗栗市玉華里玉清路382-1號
聯絡人：蘇琛璋
電話：037-320049 分機231
傳真：037-356438
電子郵件：bluesnoteguitar@ems.miaol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卓蘭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12日
發文字號：府動保防檢字第1150000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苗栗縣公告掃描1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 https://odatt30.miaoli.gov.tw/ 下載附件，驗證碼：RR69K7）

裝

主旨：檢送本府115年度「苗栗縣對狂犬病有感受性之寵物種類、動物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標示方法、晶片植入寵物登記及絕育工作」公告1份，請惠予張貼公告週知，並廣為宣傳，請查照。

訂

說明：依據「動物保護法」、「寵物登記管理辦法」、「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寵物登記管理及營利性寵物繁殖買賣或寄養業管理收費標準」及「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之規定辦理。

線

正本：農業部、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桃園分署、臺北市動物保護處、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高雄市動物保護處、新竹縣動物保護防疫所、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彰化縣動物防疫所、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嘉義市政府建設處、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屏東縣動物防疫所、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臺東縣動物防疫所、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連江縣政府建設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1/12 16:52:52

農業課 115/01/12
1150000604

檔　　號：
保存年限：

苗栗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府動保防檢字第1140005532B號
附件：公告附件苗栗縣115年度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書及頸牌1件，苗栗縣115年度獸醫診療機構一覽表1件

主旨：公告本縣實施115年度「苗栗縣對狂犬病有感受性之寵物種類、動物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標示方法、晶片植入寵物登紀及絕育」工作。

依據：「動物保護法」、「寵物登記管理辦法」、「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寵物登記管理及營利性寵物繁殖買賣或寄養業管理收費標準」及「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之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實施目的：為尊重生命保護動物，建立完整犬貓寵物登記管理制度，減少遊盪犬貓問題及防止人動物共通傳染病之發生，以維護公共衛生，保障民眾及動物生命安全。

二、實施期間：115年1月1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

三、實施區域及動物種類：凡本縣轄內出生滿3個月齡犬貓及本縣轄內飼養場、動物園及一般民眾人工飼養之陸生食肉目動物（白鼻心、雪貂、浣熊等（鰭足類動物除外），必須每年注射1次動物狂犬病疫苗。犬貓出生日起4個月內必須辦理晶片植入寵物登記，特定寵物業者之特定寵物（犬、貓）出生後應即植入晶片並辦理寵物登記。但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免予施打狂犬病疫苗：

(一)飼養或管領於室內之貓，其外出時以箱籠裝載，能有效防止貓伸出四肢、頭、尾或逃脫(所稱室內，指以屋頂或天花板及其四壁以隔板或其他物隔間，以防止貓隻逃脫

空間，（特定寵物貓除外）。

(二)經執業獸醫師診斷有不適合注射狂犬病疫苗之情形，並備有執業獸醫師開立之證明文件。

四、實施辦法：

(一)寵物登記管理終生收費1次，另寵物之取得、轉讓、遺失及死亡則必須辦理變更登記，並依寵物登記管理及營利性寵物繁殖買賣或寄養管理收費標準收費。

(二)飼主應於犬貓出生日起4個月內，向本縣委託之寵物登記站或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辦理寵物登記。

(三)晶片植入寵物登記由寵物登記站執行，採電腦網路登入寵物登記管理資訊網「https://www.pet.gov.tw/」辦理寵物登錄作業，寵物登記站需下載列印1份寵物登記證明文件予飼主留存。動物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由本縣動物醫院、特約獸醫師，鄉鎮市公所獸醫師及動物保護防疫所共同執行。

(四)辦理寵物登記時飼主應主動出示：

1、飼主身分證明文件。

2、中央主管機關認定之動物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證明文件。倘若無證明文件，則須重新實施動物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1次。

(五)動物狂犬病疫苗注射由本縣動物醫院、特約獸醫師，鄉鎮市公所獸醫師及動物保護防疫所共同執行。

(六)出生滿3個月之實施對象應接受動物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及犬 貓出生4個月內應辦理晶片植入寵物登記，注射動物狂 犬病疫苗及寵物登記後發給頸牌和寵物登記證明文件， 動物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頸牌應依規定懸掛犬貓頸部 （項圈）以資識別和供查核。

(七)飼主應依動物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書內所記載之有效日期內（有效期間 1 年）攜帶犬貓至獸醫診療機構（動物

醫院、動物診所）、特約獸醫師、各鄉鎮市公所獸醫師或動物保護防疫所經合格執業獸醫師重新補強動物狂犬病疫苗1次（依規定每年注射1次）。

(八)犬貓因異動或死亡時，飼主應於事實發生1個月內，向本縣委託之寵物登記站，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辦理異動（變更）或註銷登記。

(九)犬貓遺失：飼主應於遺失事實發生5天內，檢具寵物登記證明，向本縣寵物登記站或動物保護防疫所申報寵物遺失。經申報遺失之寵物，於1年內未能尋獲者，視同死亡並辦理註銷登記。

(十)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書、證明牌：

1、動物完成狂犬病疫苗注射，本縣獸醫診療機構應發給飼主『動物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及當年度『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牌』（附件1）。

2、前項證明書由飼主存執，飼主帶犬貓至公共場所，應懸掛證明牌或攜帶證明書以利查核。

3、本縣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牌，為圓型頸牌，正面印有年度及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牌字樣，背面印有苗栗縣政府，證明牌編號與電話（037）320049等字樣，顏色為115年綠色、116年紅色、117年藍色、118年黃色，每4年依序輪換。

(十一)寵物飼主應為犬、貓絕育，但向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提出繁殖管理說明後得免絕育。

五、收費標準（晶片植入，寵物登記收費若有異動則依農業部公告為準）：

(一)寵物晶片：晶片之成本及植入手續費：每隻收費新臺幣300元整；繁殖業及買賣業辦理寵物登記及植入晶片，應向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申請提供寵物晶片。

(二)登記費：一般民眾及特定寵物業者之已絕育犬、貓：每

隻收費新臺幣0元整。未絕育犬、貓：每隻收費新臺幣100元整。

(三)犬貓辦理變更登記費：每隻收費新臺幣100元整。

(四)犬貓辦理遺失或死亡登記：免收登記費。

(五)犬貓頸牌或登記遺失申請補發：每隻收費新臺幣50元整。

(六)狂犬病疫苗注射費：

1、每隻每劑收費新臺幣200元整。

2、本縣動物診療機構得依照本縣獸醫師公會訂定之收費標準收取相關費用。

(七)本縣縣民得向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申請到府服務注射狂犬病疫苗，申請條件為單次注射行程須10隻以上犬貓始得申請，每隻收費新臺幣200元整；有營業屬性之寵物業者，不提供到府服務。

(八)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其登記費及注射工本費得予減免：

1、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自行或委託民間機構團體設置之動物收容所或指定場所認養之犬貓，免收登記費和成本手續費與狂犬病疫苗注射費。

2、苗栗縣動物保護教育園區（收容所）設置於銅鑼鄉朝陽村6鄰朝北55-1號，銅鑼鄉民攜帶飼養犬貓寵物至動物收容所由動物保護防疫所公務獸醫師執行免費犬貓疫苗預防注射、晶片植入寵物登記。

3、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舉辦或與鄉鎮市公所合辦之相關下鄉巡迴活動，其現場辦理動物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與晶片植入寵物登記均免收費用。

4、為擴大本縣狂犬病防線，本縣鄰獲狂犬病陽性案例區域各鄉鎮市公所，得向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申請免費挨家挨戶到府服務注射狂犬病疫苗及晶片植入寵物登記服務，申請條件：該鄉鎮市為鄰獲狂犬病

陽性案例鄉鎮或中央主管機關公布石虎棲息地防疫注射需要或該鄉鎮市無民間動物醫院以及本縣動物收容所位於之銅鑼鄉。活動需請當地鄉鎮市長及村里鄰長提供該地區飼養犬貓飼主名單（飼主姓名、電話及犬貓飼養數量），並安排人力帶領防疫所人員到府施打，收費依照本縣公告收費標準。

(九)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辦公室提供施打動物用狂犬病疫苗及晶片植入寵物登記，時間為每週一、三、五下午1時至下午4時，其餘時間則不受理。

(十)檢附本縣115年度寵物登記合約醫院一覽表（附件2）

(十一)前項工作之施行其所有人或飼養管理人均應接受配合，如有拒絕或違反本規定者，依據「動物保護法」及「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規定處以罰鍰。依據「動物保護法」規定，犬隻未辦理晶片植入寵物登記之飼主免經勸導，裁處新臺幣3,000至15,000元以下罰鍰；飼主應為犬、貓絕育，違者免經勸導裁處新臺幣50,000元以上250,000元以下罰鍰。依據「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規定，犬貓未每年定期施打動物狂犬病疫苗者，飼主裁處新臺幣30,000至150,000元以下罰鍰。

(十二)凡犬貓未懸掛動物狂犬病預防注射有效期限內之頸牌或無提供注射證明，出入公共場所無人伴同時，本縣動物保護防疫所可依權責視同遊蕩犬貓進行捕捉並依規定處理。

縣長鍾東錦

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書(飼主存根聯)　附件 1

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書___寵物登記___遺失___轉讓___死亡除戶申請書(飼主簽名：_____)

飼主姓名		室內電話 行動電話		飼主生日	
身分證號碼 (護照號碼)		E-mail		疫苗廠牌 及批號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動物名	動物別	品種	性別	絕育	毛色特徵	出生日期	晶片號碼	頸牌號碼
1		□犬 □貓 □其他___		□公 □母	□是 □否				
2		□犬 □貓 □其他___		□公 □母	□是 □否				
3		□犬 □貓 □其他___		□公 □母	□是 □否				
4		□犬 □貓 □其他___		□公 □母	□是 □否				

第三聯：飼主存根聯

注射日期：　　年　　月　　日

發證單位(或動物醫院)及獸醫師簽章：

下次注射日期：　　年　　月　　日

115 年度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牌(頸牌)

苗栗縣115年度寵物登記、犬貓絕育補助、 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合約醫院一覽附件2

編號	獸醫診療機構名稱	地址	負責人	電話	寵物登記合約醫院	犬貓絕育補助合約醫	自費狂犬病疫苗
1	永昌家畜醫院	苗栗縣苗栗市青苗里06鄰至公路29號	徐菁芩	321531			
2	榮源家畜醫院	苗栗縣苗栗市青苗里10鄰中山路595號	魏榮源	321185	V		V
3	健成家畜綜合醫院	苗栗縣苗栗市建功里31鄰和平路67號	連真泓	353182	V	V	V
4	博仁動物醫院	苗栗縣苗栗市福麗里05鄰至公路229號	古吉本	330173	V	V	V
5	全生動物醫院	苗栗縣苗栗市玉清里02鄰玉清路63號	彭權聲	350685			
6	東方獸醫院	苗栗縣苗栗市上苗里15鄰中山路72-1號	徐慶宏	264907	V	V	V
7	莫耳動物醫院	苗栗縣苗栗市清華里09鄰為公路328號	王選洋	0975111988	V	V	V
8	安達動物醫院苗栗分院	苗栗縣苗栗市福興里05鄰中華路195號	涂維家	260609		V	V
9	長安動物醫院	苗栗縣苗栗市上苗里07鄰長安街22號	徐慶芳	266688			
10	慈愛動物醫院縣府分院	苗栗縣苗栗市自治路16號	朱彥勳	351329	V	V	V
11	安生動物醫院	苗栗縣頭份市民族里02鄰中華路975號	劉軍麟	669821			V
12	頭份永昌動物醫院	苗栗縣頭份市民族里03鄰自強路241號	徐瑞陽	668650			V
13	安達動物醫院	苗栗縣頭份市田寮里09鄰自強路二段595號	涂賢達	614090	V	V	V
14	心雅動物醫院	苗栗縣頭份市民族里07鄰中華路955-7號	劉賢德	682106		V	V
15	小花動物醫院	苗栗縣頭份市中興里09鄰中央路358號	王崇印	690886			
16	中華動物醫院	苗栗縣頭份市自強里17鄰中華路1307號	任健行	690020	V	V	V
17	恩典動物醫院	苗栗縣頭份市頭份里12鄰中正路286號	謝冠群	690607	V	V	V
18	毛爾呼動物醫院	苗栗縣頭份市中興里15鄰建國路二段197號	黎育晟	674882	V	V	V
19	方舟動物診所	苗栗縣頭份市蟠桃里4鄰立德街50巷1號	陳其瑩	0928288831			
20	全民動物醫院	苗栗縣竹南鎮照南里15鄰博愛街120號	莊詔勛	464875	V		V
21	健生動物醫院	苗栗縣竹南鎮中華里15鄰環市路二段141號	柯銘鈿	460943	V		V
22	聖心動物醫院	苗栗縣竹南鎮大厝里08鄰環市路一段205號	趙惠玉	461332	V	V	V
23	波比寵物專科醫院	苗栗縣竹南鎮佳興里04鄰光復路436號	莊孟修	550450	V		V
24	家禾動物醫院	苗栗縣竹南鎮照南里25鄰立達街83號	鄒國銘	551248			V
25	新苗動物診所	苗栗縣竹南鎮立達街61號	張維海	0939545535			
26	龍保寶動物醫院	苗栗縣竹南鎮大埔里2鄰大埔五街186號	吳富彤	0903070064			
27	森聲動物診所	苗栗縣竹南鎮仁愛路645巷23號	鍾佳衡	0952190376			
28	仁心動物醫院	苗栗縣苑裡鎮苑東里05鄰世界路一段118-1號	蕭富仁	861318	V	V	V
29	通霄獸醫院	苗栗縣通霄鎮通東里14鄰福德路5號	張克世	754815	V		V
30	後龍動物醫院	苗栗縣後龍鎮大庄里02鄰成功路311號	陳芸詩	727803	V	V	V
31	鴻成賽鴿醫院	苗栗縣公館鄉石牆村08鄰177號	邱治璋	0919705290	V		
32	萊恩動物醫院	苗栗縣公館鄉玉泉村13鄰356-1號	彭誌璋	226608	V	V	V
33	哈囉獸醫診所	苗栗縣公館鄉館中村17鄰通明街30號	羅杲圭	0971663870	V	V	V
34	銅鑼元宏獸醫診所	苗栗縣銅鑼鄉銅鑼村09鄰郵電街13號	李元貴	981328	V		V
35	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	苗栗縣苗栗市玉華里26鄰玉清路382-1號	鄭宛芯	320049	V		V